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金金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次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4 月 15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中金金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 | |
| 基金简称 | 中金金元 |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006570 | | |
| 基金合同生效日 | 2018 年 11 月 8 日 |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| |
| 基金托管人名称 |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| |
| 公告依据 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《中金金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金金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更新 | | |
| 收益分配基准日 | 2021 年 4 月 9 日 | | |
|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| 本次分红为 2021 年度第 3 次分红 | |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中金金元 A | 中金金元 C |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006570 | 006571 | |
|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|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| 1.0070 | 1.0153 |
| |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| 52,886,470.04 | 664.02 |
| | 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| 5,288,647.01 | 66.41 |
|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（单位：元/10 份基金份额） | 0.0520 | 0.0520 | |

注：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，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，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%。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。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|
| 权益登记日 | 2021 年 4 月 15 日 |
| 除息日 | 2021 年 4 月 15 日 |
| 现金红利发放日 | 2021 年 4 月 16 日 |
| 分红对象 |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|
|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| 1、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，其红利将以 2021 年 4 月 15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。 2、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|

| | |
|-----------|---|
| | 2021 年 4 月 1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1 年 4 月 19 日起可以查询、赎回。 |
|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| 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,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 |
|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|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。 |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权益登记日以后(含权益登记日)申购(包括转换转入)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而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(包括转换转出)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(2) 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,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。

(3)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,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)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,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)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。

(4) 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(www.ciccfund.com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868-1166)咨询相关情况。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15 日